

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繳款書、轉帳繳納通知及證明電子傳送申請書

本人同意 申請 變更 取消 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下列稅務文件。

電子郵件信箱：_____ (中國大陸之網域信箱不適用)

課稅標的 (限嘉義市)	文件別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牌照稅 (嘉義市所有應稅車輛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筆申請： 1. 車牌號碼：_____ 2. 車牌號碼：_____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款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帳繳納通知及證明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房屋稅 (嘉義市所有應稅房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筆申請： 1. 房屋門牌：_____ 2. 房屋門牌：_____ 3. 房屋門牌：_____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款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帳繳納通知及證明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價稅 (嘉義市所有應稅土地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款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帳繳納通知及證明
檢附文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行號或機關團體請檢附中央或地方政府核發之核准函，及設立或變更登記表或公司登記事項證明書影本。	
說明： 1、上揭2項稅務文件，須於各稅開徵2個月前申請，逾期申請者，自申請次年期開始適用。 2、轉帳繳納通知及證明，適用於長期約定轉帳、自動櫃員機、晶片金融卡、活期（儲蓄）存款帳戶或信用卡，透過網路或電話語音繳納之案件。 3、已申請長期約定轉帳之案件，無法申請「以電子傳送繳款書」。 4、電子證明書僅供參考，不作產權及他項權利證明之用。 5、本局受理後，將透過電子郵件寄發認證信，請於7天內認證，逾期視同未完成申請。 6、「電子稅務文件入口網」線上發證最便利，請多加利用。 	

此致

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

納稅義務人：

簽名(蓋章)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話/手機：

通訊地址：

※本申請書填寫後，請併附件資料，以郵寄、傳真或 e-mail 申請(傳真電話：05-2257354，e-mail 帳號：serv@citax.gov.tw)。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寄件人：

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收
60001 嘉義市中山路 154 號

廣告回信
台灣郵政管理登記證
第 107 號
免貼郵票
